

WEICHENGNIANREN
ANQUAN FANGFAN
SHOUCE

未成年人安全 防范手册

刘炳涛 |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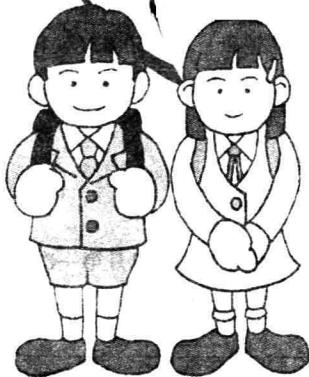
家有孩子必备的安全防范指引

中国检察出版社

公民安全防范系列
GONGMIN ANQUAN FANGFAN XILIE

未成年人安全 防范手册

主 编 刘炳清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未成年人安全防范手册/刘炳涛主编. —北京：中国
检察出版社，2011.1

(公民安全防范系列)

ISBN 978 - 7 - 5102 - 0429 - 6

I . ①未… II . ①刘… III . ①安全教育—青少年读物

IV . ①X925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63203 号

未成年人安全防范手册

刘炳涛 主编

出版发行：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100040)

网 址：中国检察出版社(www.zgjccbs.com)

电 话：(010)68682164(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A5

印 张：6.625 印张

字 数：181 千字

版 次：2011年11月第一版 2011年11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102 - 0429 - 6

定 价：15.00 元

检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Contents

家庭安全篇

一、中毒	3
二、触电	22
三、火灾	29
四、烧烫伤	39
五、虐待	46
六、自残	54
七、自杀	62
八、意外事故	74

学校安全篇

一、体罚	93
二、踩踏	104
三、食物中毒	111
四、校园暴力	120
五、意外伤害	129

社会安全篇

一、溺水	145
二、交通事故	155
三、沉溺网络	164
四、走失	178
五、拐卖	186
六、绑架	199

家庭安全篇

家庭是人生的第一站，安全的家庭环境是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的重要保障。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我们的家庭环境与以前相比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对未成年人来说，从日常饮食、家庭装修、各种电器的使用等到家庭关系，种种因素都会对他们的健康造成或大或小的影响，有时甚至是严重的危害。因此，创造一个安全的家庭环境对未成年人是至关重要的。本篇以案例的形式详细描述了现代家庭中存在的种种不安全因素，提出了相关的防范措施，以期广大家长们能从中获得一定的启示。

一、中 毒

中毒，是指毒物进入体内，发生毒性作用，使组织细胞受到破坏，从而引起生理机能障碍，甚至引起死亡的现象。中毒的严重程度与人体摄入的剂量有关，摄入越多，中毒越深，严重者会导致死亡；中毒按其发生发展过程，可分为急性中毒、亚急性中毒和慢性中毒。按导致中毒的原因的不同，可分为食物中毒、药物中毒、毒物中毒、动物中毒等。

由于免疫力不同，不同的人与毒物接触以后，产生的反应也不一样。与成年人相比，未成年人身体处于发育期，免疫力和抵抗力都比较弱。同样剂量的毒物，对成年人可能没有任何危害，但对婴幼儿可能就是致命的。我国每年都有很多未成年人中毒、死亡的事例，家长们为了孩子的健康成长，要密切防范各种中毒情况的发生。

(一) 食物中毒

俗话说，病从口入。未成年人特别是儿童比较嘴馋、贪吃，并没有分辨什么能吃、什么不能吃的能力。而在现实生活中，我国的食品安全状况也非常令人担忧，从前几年的大头娃娃事件、三聚氰胺奶粉到今天名目繁多的食品添加剂、激素水果，受害者很多情况下是未成年的孩子们。这就要求家长对孩子的饮食要严格把关，防止饮食不慎导致孩子的身体和健康受到损害。

◆【案例一】◆吃不卫生食物中毒

1. 喝过期牛奶中毒住院

8月1日，李先生在某大型超市购买了一箱某品牌牛奶。回家后，3岁的孩子像往常一样拿出一盒牛奶便吸了起来。饮用牛奶后不久，小孩便出现呕吐、高烧38摄氏度等严重症状。李先生急忙将孩子送到医院检查。医生诊断为因服用过期牛奶导致的食物中毒，要立即抢救，住院治疗。

当孩子病情稳定后，李先生回家检查牛奶的包装后发现，当天买回的牛奶包装盒上的生产日期是1月20日，而牛奶的保质期只有6个月。因此，他断定小孩是喝了买回的过期牛奶而导致中毒事件的发生。

于是，李先生找到该超市进行协商，双方发生争执。协商不成，李先生在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后，想到了拨打“12315”为自己维权。事后，经过消委会反复调解，最后该超市同意支付中毒孩子的医疗费以及相应的营养费、误工费和护理费等。

2. 吃未过期火腿肠中毒

四川的王先生在街边一家超市购买了4根某国内著名厂商生产的火腿肠并将其带回家。王先生12岁的儿子吃了一根火腿肠后不久即发生腹泻、呕吐。王先生赶紧将儿子送到医院，医生诊断为急性胃肠炎，必须输液治疗。病情可能与食用了不洁食物有关。

王先生随即怀疑儿子的病可能和自己买的火腿肠有关，回家后立即打开一根火腿肠的包装，发现有股明显的臭味。

由于发现及时，儿子的病很快痊愈了，但王先生心里却不是滋味，想要讨个公道。两天后，在购买火腿肠的超市，王先生当着供货商的面，拆开了火腿肠的包装，里面有明显的臭味。火腿肠的外包装标明这些火腿肠的保质期为90天，离过期大约还有20天的时间。

警方介入后，王先生将超市内剩余的全部火腿肠购买封存，并向供货商提起了索赔要求。

3. 烤肉串下肚，小女孩中毒

一天傍晚，张先生从路边一家烧烤摊买了 10 串牛肉串带回家。女儿小雯吃了 8 串牛肉串后的一个小时，说想上厕所，还没走几步，便一头栽倒在地。瞬间，孩子的手脚变得冰凉，嘴唇青紫。张先生几次呼喊，小雯终始没有应答。张先生抱着女儿赶往附近的一家医院。经检查，小雯被确诊为食物中毒。

第二天下午，小雯的病情有明显好转，但还在输液、排毒。事发后，张先生找到烧烤摊询问。经了解，引起小雯中毒的原因可能是肉串调料放得太多。最后，张先生和烧烤摊达成协议，烧烤摊负责赔偿孩子的医药费。

4. 吃薯片、虾条导致铅中毒

刘女士的儿子今年 7 岁，近期行为怪异，脾气特别暴躁，稍有不顺心就大喊大叫的，爸爸妈妈简直管不了他了。不仅如此，老师也反映孩子上课不专心听讲，做作业总是拖拖拉拉，狂躁的脾气让老师头疼，说他几句，就摔门而去。

刘女士不得已去咨询医生，医生让刘女士带孩子去做检查，测试血铅，结果发现孩子的血铅浓度达到了 123 微克/升，属于轻度铅中毒。医生分析，孩子铅中毒的原因，除了外部环境的影响，饮食和生活习惯才是罪魁祸首。刘女士说，孩子不爱吃大米饭，就爱吃薯片、虾条这样的食品。可是他们怎么也想不到，膨化食品中铅的含量比较高，长期大量食用，会给孩子健康埋下隐患。

◆【评述】◆在日常生活中，过期、变质或不卫生的食物最容易引起食物中毒。在以上案例中，李先生购买的牛奶是过期食品，王先生购买的火腿肠是变质食品，张先生购买的则是不干净的烤肉串。最终，这些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食物都被孩子们吃了，引起了食物中毒。这样吃出病来的例子，在生活中经常碰到，所以，做家长的在购买食品时一定要从孩子健康的角度多加警惕。至于第四个例子，则比较特殊，因为吃薯片、虾条等零食导致铅中毒，并不常见。即使中毒，一般症状也不明显，一些粗心大意的家长可能根本就不会意识到孩子身体会出现问题。在此，提醒家长们应注意一些

食品中可能隐藏着可引起慢性中毒的物质，一定要控制孩子的零食。

◆【案例二】◆吃野果中毒

1. 幼童误食曼陀罗中毒^①

下午4点左右，妈妈像往常一样在家忙碌，不满4岁的小刚溜出了家门，去找小伙伴玩耍。大概5点钟，小刚从外面回来，满脸通红，身体摇摇晃晃，妈妈一看情形不对，连忙问他是怎么回事。他说吃了小伙伴给的一个绿色果子后就觉得不舒服。妈妈见小刚浑身发抖，脸色越来越红，并不停地用手抓胸口，便立即抱起他奔到附近的诊所。医生见病情严重，建议将小刚送往大医院治疗。当晚小刚被送到了市区一家大医院抢救。

此时，小刚已经神志不清，四肢还无意识地摆动，并伴有中度的抽搐。医生在仔细询问家长情况后，怀疑是误食了某种有毒植物导致中毒。小刚被收入重症监护室进行抢救，为防止中毒进一步加深，医生一方面对小刚进行了洗胃，随后进行解痉、导泻、镇静、降温等系列治疗；一方面让小刚妈妈回去取样，同时与绿化专家联系，请绿化专家来鉴定有毒植物的真实身份。

被小刚误食的植物连根带茎被连夜送到了有关鉴定机构。当晚，经过专家鉴定，小刚误食的植物竟然是有毒植物——曼陀罗。经过一番紧张的抢救后，小刚终于脱离了生命危险。

小刚误食的曼陀罗果实从何而来呢？原来在小刚家附近，生长着各种各样的野花和野果，其中就有带刺的曼陀罗，上面还长有嫩绿的果子。这些植物周围没有栏杆或者篱笆，不管是成年人还是儿童，只要一伸手就可随意摘取。

2. 6个孩子误食麻风果中毒

2010年11月30日，海南省某县发生了一起6个孩子中毒事件。这6个孩子为学前班至小学4年级的学生。11月30日下午6点多钟，其中3个孩子到野外摘了10多个野果子，回来后与另外

^① 参见 <http://news.sohu.com/20060701/n244040372.shtml>。

3个孩子一道食用。结果到了晚上7点多钟，这6个孩子都头晕、呕吐、腹泻，家长当即送往医院抢救。所幸这6个孩子中毒不深，很快病愈出院。

医生及卫生部门的工作人员检查后发现，这6个孩子是因为吃了麻风果而中毒的。麻风果外形像青枣，里面有果核，有一定毒性，果仁毒性更大。麻风果的成熟果仁具有和花生仁一样的香味，易被小孩误食，易造成中毒甚至死亡。

◆【评述】◆有很多水果状的植物果实是有毒的。小孩嘴馋，对于水果形状的东西，可能更感兴趣，往往在不做分辨的情况下，就把它吃了，结果就可能引起中毒。曼陀罗的果实长得并不好看，小刚年龄太小，没有鉴别能力，从而导致中毒。麻风果则很像水果，才导致年龄较大的小学生吃下中毒。像这样因为吃野果子导致的中毒现象在农村比较多见，城市的孩子因为很少接触大自然反而不易发生这样的中毒现象，但也不是没有。每年夏秋季节，很多家长会带着孩子去旅游，山野中红彤彤的果子惹人喜爱，家长稍不留神，果子可能就到了孩子的嘴里。因此，在旅游的过程中，家长要对此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

◆【案例三】◆农药残留超标

1. 儿童食“毒荔枝”死亡

2006年4月，广东海丰县某村发生一起儿童因误食喷施农药的荔枝中毒事件，5名儿童中毒，年龄最大的8岁，最小的5岁，其中1人死亡。

事发当天，这几个孩子到村民吴某的荔枝园玩耍，摘食尚未成熟的荔枝。晚上，家长发现这些小孩有中毒迹象，即送往医院救治。据了解，中毒儿童所食荔枝喷洒有剧毒农药甲胺磷，并混合了另一种农药“1605”。

2. 6岁女孩吃韭菜身亡

中午，老赵从菜市场买了一捆韭菜，回到家后，做了一盘韭菜炒鸡蛋，和6岁的女儿一起吃了午饭。下午3时左右，女儿突然喊“肚子疼”。此时，老赵并未感觉到异常。

第二天早上，老赵的妻子叫女儿起床，连唤数声没有回应，掀开被子一看，女儿脸色发黑，口鼻出血。此时，老赵也感到腹痛难忍，于是急忙拨打120。急救人员赶到时，孩子已死亡。老赵随后被火速送往附近医院，经查被诊断为急性中毒，医生分析可能是韭菜携带大量有机磷农药所致。

◆【评述】◆农药残留超标是当前影响瓜果蔬菜食用安全的一个很严重的问题。小孩因为抵抗力低，食用带有残留农药的食品最容易引起中毒，甚至危及生命。几个荔枝、一盘韭菜炒鸡蛋就能夺走孩子的性命，说明其残留的毒药是何其“毒”也。毒大米、毒馒头、毒猪肉、毒豇豆、毒豆芽、毒鸡蛋……层出不穷的不安全食品既是成年人的健康杀手，更是孩子们的催命剂。为了孩子，请家长们慎重择“吃”。

◆【防范攻略】◆家长们应学会判断食物中毒的症状。吃了带细菌或毒素的食物发生中毒后，孩子一般都有恶心、呕吐、腹痛、腹泻等现象，大多还伴有发热。重症食物中毒，在短期内可出现四肢发冷、面色苍白、出汗、抽筋、青紫等，甚至发生生命危险。严重者除胃肠症状外，孩子还可能有眼睑下垂、瞳孔散大，看不清东西或把一个物体看成两个；重的不能说话，吞咽和呼吸困难，体温下降。如果出现这些现象，家长们可判定孩子可能是食物中毒了。在生活中，如果家长们留心一些细节，很多中毒事件是可以避免的。

第一，一些食物本身就含有毒素，一定要掌握它们的正确做法。

1. 土豆。土豆发芽会产生大量的龙葵毒素，龙葵毒素可引起人口干、舌麻、恶心、腹痛、腹泻甚至呼吸困难、抽搐等中毒症状。所以，不要给孩子吃发芽或发青的土豆。

2. 豆浆。生豆浆含有可使人中毒和难以消化吸收的有害成分，这些有害成分只有在烧煮至90℃以上时才被逐渐分解，因此，食用时一定要把豆浆完全煮熟。

3. 扁豆类。四季豆、刀豆、扁豆均含有对人体有毒的物质，

但只要适当加热处理，其毒素可被破坏即可安全食用。

第二，要注意食品安全卫生。

1. 不吃变质、腐烂的食物。食用袋装食品前，首先要看看是否过期、变色、变味，已有哈喇味的食用油和含油量大的点心不能让孩子吃。

2. 不吃剩饭、剩菜，饭菜均宜现炒现吃。如果要食用剩饭菜，首先检查食物有无异味，如无异味，可加热到100℃，并持续20分钟才能食用。

3. 尽量不让孩子吃熟食制品。火腿肠、红肠、粉肠、肉罐头、袋装烤鸡（鸭）等熟食，加入了一定的防腐剂和色素，且细菌易繁殖，必须高度警惕。如要食用，必须先加热消毒。

4. 烹制食物应选择适宜炊具。不能用铁锅煮山楂、海棠等果酸含量大的食物，否则会产生低铁化合物使孩子中毒。

5. 夏天吃凉拌菜，一定要用清水洗净、开水烫泡后食用，同时蔬菜原料要新鲜。

6. 注意食物保藏，隔夜食物要回锅。

7. 注意厨房卫生，如生菜熟菜要分开，食具要清洁、消毒。

8. 需要存放的食物要注意保藏卫生和时间，以防变质及苍蝇污染。

9. 不吃不认识的野菜、蘑菇、野果。

10. 不要用装过一般药品或农药的用具盛装食物。

第三，注意防范一些特殊的中毒现象。比如，对于铅中毒，可采取以下预防措施：

1. 培养孩子养成勤洗手的良好习惯。

2. 常给幼儿剪指甲，因为指甲缝是特别容易藏匿铅尘的部位。

3. 食品和奶瓶的奶嘴上要加罩。

4. 经常清洗儿童的玩具和其他一些有可能被孩子放到口中的物品。

5. 不要带小孩到汽车流量大的马路和铅作业工厂附近玩耍。

6. 以煤为燃料的家庭应尽量多开窗通风。

7. 孩子应少吃某些含铅量较高的食物，如松花蛋、爆米花等。

第四，掌握一些中毒后的急救措施。

发现孩子有食物中毒的现象时，在保留剩下的食物或者孩子的呕吐物、排泄物等的同时，应采取如下应急措施：

1. 如果估计食物中毒发生的时间在2—4小时之内，可用手指或筷子刺激孩子的咽后壁以催吐，使胃内残留的食物尽快排出，防止毒素进一步地吸收。

2. 如果进食时间在4小时以上，可给孩子吞饮大量的淡盐开水，以稀释进入血液的毒物，并配合指压的方法催吐。

3. 对疑已变质或有毒的食品除立刻停止食用外，应妥善保存，供医生急救时分析处理，同时应通知卫生检疫部门协助鉴定。

4. 因导致食物中毒的原因错综复杂，临床中毒症状的轻重不一，故在简单的急救处理后，需送医院做进一步的诊治，以免延误病情。

(二) 农药中毒

农药可以用来杀灭昆虫、真菌和其他危害作物生长的生物。农药种类非常繁多，可分为杀虫剂、杀菌剂、杀螨剂、杀鼠剂、除草剂、特异剂和植物生长调节剂等。早期使用的农药如滴滴涕、六六六等，它们能大量消灭害虫，但毒性太大，逐渐被淘汰。近年来，一批高效低毒的农药开始出现。但是，无论什么种类的农药，都不可能对人体没有一点危害。

生活中，因为对农药管理不慎而导致农药中毒的事情比较普遍，孩子因为误食农药等中毒、死亡的例子亦不罕见。

◆【案例一】◆幼儿误食杀虫剂中毒身亡

2008年10月7日下午，在新疆一农场的一处棉田里，妈妈正在摘棉花，2岁的豆豆则到旁边曲某的棉花地里与小伙伴玩耍。

当日下午6点多，豆豆突然哭闹不停。豆豆的父母赶到儿子身

边，看到豆豆已口吐白沫，身上还有一股农药味。豆豆立即被送到了医院，经抢救无效死亡。

警方调查后认定，豆豆系误食农药杀虫剂（赛丹）后中毒身亡。

豆豆的父母认为，农药瓶子不可以随便丢在田边，儿子的死并非意外，责任由农户曲某应该承担主要责任，他们没有看管好小孩可以承担次要责任。于是，夫妻二人将曲某告上了法庭，要求曲某支付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医疗费等共计15万余元。

在庭审中，曲某感到很委屈。他说，虽然农药瓶子是他丢弃的，但是豆豆发生意外主要是因为其父母未尽到妥善看护义务，他不应该承担主要责任。

在法院的调解下，曲某表示愿意承担20%的赔偿责任，豆豆的父母也表示愿意承担80%的责任。

◆【评述】◆在农村，随意丢弃农药瓶的现象很常见，有的农药瓶里面还有残留的农药，小孩子捡到后往往就会当做饮料喝掉，从而引起中毒。本案中豆豆的死亡与家长疏于照看有关系。此外，曲某也有责任。他明知丢弃农药瓶可能会造成危害，仍随意丢弃，具有主观上的过失，应承担一定的责任。

◆【案例二】◆误食鼠药饼干，三孩子中毒

张某的妻子从街上买回一些液体老鼠药。第二天早上，张妻将液体老鼠药涂在几块饼干上，然后用一个红色塑料袋套装起来，放置在家中的一个破柜里，等着老鼠上钩。

上午9点钟左右，张某的两个小孩和大哥的小孩在家里玩耍时，无意中发现了这些带毒的饼干，于是三个孩子拿出饼干高兴地“先尝为快”。看到孩子们手中的塑料袋，张某想起妻子说过要买老鼠药毒老鼠，他警觉起来，赶紧找到妻子。初步证实孩子吃的饼干上涂放了老鼠药后，夫妇俩连忙往家跑。当他们回到家，发现侄女口吐白沫，全身抽搐，很快就昏迷了。

三个小孩被迅速送到镇卫生院抢救。到卫生院后，张某的两个孩子也开始吐白沫，两岁半的侄女则因中毒较深最后抢救无效死亡。

◆【评述】◆一些地方老鼠比较多，所以居民家中常备有灭鼠药。灭鼠药种类很多，但一般都含有剧毒，对人畜危害极大，一定要放置在隐蔽的地方，让孩子看不到、够不着才行。像张妻这样比较随意地放置是很危险的，差点酿成了大祸，幸好张某及时发现，才避免了更大的伤亡。

◆【案例三】◆饮料瓶装农药，2岁孩子误食中毒^①

2010年3月28日下午，王某一家人在屋旁边挑砖，只留下2岁多的小阳阳一个人在家里玩耍。同村的小李到王某家附近的百合地里洒农药，由于水沟没水，就到王某家的水缸打了水装到农药喷雾机里，配好农药后将剩下的用饮料瓶装着的农药放在王某家的水缸边，然后就洒农药去了。小阳阳到水缸边喝水的时候，看见旁边有一瓶很像平时自己最爱喝的“饮料”，于是拿起来喝了一两口，但感觉味道不对，就在旁边用水漱口。王某的女儿回到家里看到小阳阳拿着瓶子，就问他喝了什么东西。小阳阳就说喝的东西好臭，要漱口。王某的女儿感觉不对，闻了一下，感觉是农药味。此时，小李回来再次打水，见小阳阳把自己使用的农药喝了，赶紧和王某一起将阳阳送往当地医院。医生立即为小阳阳进行了解毒，对症治疗，才基本脱离危险。

据医生介绍，小阳阳误服的是低毒有机磷农药，好在有难闻的臭味才使他喝了一口才没继续喝下去，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评述】◆小阳阳实在是幸运，因为装在瓶里的“饮料”不好喝，才没有多喝，没有造成很大的危害。在有的情况下，有的农药没有明显的特别的味道，孩子不知道，往往一口气就喝完，酿成不能挽回的悲剧。本案中小阳阳没有分辨能力，误把农药瓶当饮料瓶，而在一些居民家中，确有把农药装在饮料瓶里的情况，因而被孩子甚至成年人误食的事例也不少见。所以，最好不要把农药放在其他瓶子里，即使放了，也要藏好，或者在瓶子外包装上注明这是什么农药，以防万一。

^① 参见 http://www.gxjk.cn/news/2010/0329/article_9636.html。